中臺科技大學 學分學雜費徵收標準表(每學期) 113學年度

進修部(含進二技、學士後專班):

單位:新臺幣元

學院別	系級		1. 學分學雜費/每小時	2. 電腦實習及 網路資源使用費	3. 平安保險費
	系所別	年級	收費標準	收費標準	收費標準
健康科學院	STEM學士後專班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(113新增)	ļu	2, 000	1,500	520
	視光系	111	1, 411	1,500	520
	視光系	四~五上	1, 411	300	520
護理學院	護理系	ļu	1, 411	1,500	520
	護理系	四	1, 411	300	520
	護理系護理師在職專班(113新增)	三~五上	2, 500	300	520
	高龄健康照護系(113更名)	lii	1, 411	1,500	520
	高龄健康照護系(113更名)	四	1, 411	300	520
人文及管理 學院	STEM學士後專班資訊管理系(113新增)	=	2, 000	1,500	520
	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	111	1, 411	1,500	520
	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	四	1, 411	300	520
	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	11	2, 000	1,500	520
	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	四	2,000	300	520

備註:

- 一、二技為大學部三~四年級。
- 二、進二技視光系須修業至五年級上學期。
- 三、113學年度新增護理系護理師在職專班2,500元學分學雜費/每小時(暫依招生簡章訂定)。
- 四、進修部之收費標準依實際上課時數收取學分學雜費。如某課程2學分3小時,則收3小時費用。
- 五、大學部(含二專)延長修業年限學生,學時費以所歸屬之系所別學分學雜費收費標準計算。
- 六、跨部預修碩士班課程者,依碩士在職專班之收費標準收取學分學雜費。
- 七、學生平安保險費係學校與保險公司接洽簽訂合約後所訂定收費金額,以學務處衛保組之公告為主。
- 八、電腦實習及網路資源使用費:
 - (一)收費標準:電腦實習費各學制新生第一年收取每學期1,200元/人(護理系護理師在職專班校外開班除外); 轉學生只收取第一個學期1,200元/人;網路資源使用費為全校學生(含延修生)每學期300元/人。 (依據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預算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)
 - (二)退費標準:學生如辦理休學,電腦實習費當學期不依休學時間點比例退費,復學後該學期不再依比例補收; 學生如辦理退學者則依退學時間點之規定比例退費。